

德里达

解构主义阅读观

Derrida's Deconstructive
Reading

路 静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德里达解构主义阅读观

Derrida's Deconstructive Reading

路 静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德里达解构主义阅读观 / 路静著.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17.2

ISBN 978-7-5194-4013-8

I . ①德… II . ①路… III . ①德里达 (Derrida, Jacques 1930-2004) —文艺理论—研究 IV . ①I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 032884 号

德里达解构主义阅读观

DeLiDa JieGou ZhuYi YueDuGuan

著 者：路 静

责任编辑：史 宁

封面设计：文 一

责任校对：傅泉泽

责任印制：曹 静

出版发行：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永安路 106 号，100050

电 话：010-67021037（咨询），67078870（发行），67019571（邮购）

传 真：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http://book.gmw.cn>

E - mail：gmcbs@gmw.cn shining@gmw.cn

法律顾问：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龚柳方律师

印 刷：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装 订：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电话：010-67019571

开 本：170mm×240mm 印 张：11.75

字 数：180 千字 插 图：0 幅

版 次：2018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1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94-4013-8

定 价：59.00 元

作者简介

路静，1976年5月生。2005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语言文学专业，获文学硕士学位；2013年毕业于吉林大学文学院文艺学专业，获文学博士学位。主要从事英语语言文学、西方文艺理论研究。近年来，先后主讲《跨文化交际》《英美概况》和《英语精读》等课程；先后于《求索》《吉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等期刊和国际会议上发表论文十余篇；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承担和参与省部级科研项目13项，教研项目4项。

内容简介

作为一种阅读模式，解构主义与以往阅读模式都不相同，它是对传统符号观、文本观、文学观、甚至书写、人、主体观念的一场全面质疑。在阅读中德里达发现，任何表面上看起来和谐统一的思想体系，其内部都存在着与其表面统一相抵触的矛盾，因此，就应该允许多种彼此冲突的解读同时存在，并且不允许其中任何一种解读成为意义的权威。这一阅读模式服务于德里达的哲学主张。他通过对文本中各种对立、冲突的挖掘，来证明中心、统一、稳定所具有的压迫性、虚伪性、人为性；他由文本、语言入手，得出的却是哲学的命题主张。阅读是手段，得出哲学命题才是目的。但若反其道而行之，将这一哲学思想作为手段和依据，将文本阅读作为目的，其结果只能步入阅读的绝境。简言之，这种阅读方法仅适用于以解构为目的的阅读，而不能将其作为一种阅读方法普遍应用于阅读实践。

序

作为我的关门弟子，路静博士在将其新著《德里达解构主义阅读观》付梓出版前，邀我为其作序，以师生之谊，慨然允之。

路静同志的著作涉及西方后现代哲学美学中一个颇为引人注目的论题：德里达的解构主义思想。虽然有声音说解构主义大势已去，解构主义思想已成明日黄花、乏人问津，但不可否认的是，解构主义作为一种意识已经渗入到很多思潮和流派之中，比如女性主义、后殖民主义、新历史主义以及其他一些文化批评流派，它为这些流派提供了丰富的理论资源以及有力的批评武器。事实上，作为一名对二十世纪人类社会产生过重大影响的哲学家、思想家，德里达对文论界的影响远没有走到尽头，仍具有很大的研究价值。

路静同志在对德里达解构思想的学习过程中，注意到在以往研究中鲜有涉及的研究视角——阅读的视角，并以此为切入点，将阅读作为论文的主线，把德里达具体的阅读方法、阅读操作与其宏观的思想主张相结合，深入浅出地对德里达的阅读观进行了剖析，并与其思想主张互为印证。在此过程中，作者还将德里达的文本观、阅读观与其他一些阅读、阐释理论的文本观、阅读观相比较，如伽达默尔的哲学阐释学、耶鲁学派的文学误读理论以及接受理论、读者反应批评对文本、作者、读者、阅读的看法等等，通过横向对比，更好地突出了作为阅读模式的解构主义的独特之处，并进一步从这些独特之处窥见德里达解构思想的独到之处。

作为一种阅读模式，首先要回答“读什么”“怎样读”“为什么读”以及“该目的是否实现”的问题。通过对这些问题的回答，作者总结了解构式阅读的特

点，揭示出其“双重阅读”的阅读策略以及“读就是写”的阅读旨归。以此方式进行的阅读，不是为了对文本有所发现或做出阐释，而是要对其进行思辨性的重写。在对德里达与伽达默尔二人关于文本、意义、历史传统看法的比较中，作者进一步阐明德里达的解构式阅读不以发现文本意义、对文本进行阐释为目标，而以创造意义为最终目的，这与伽达默尔对文本所做的多元阐释截然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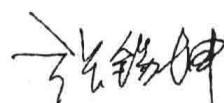
本著作通过分析德里达对文学本质、文学与哲学的关系、文学与文学批评关系的看法，以及他对文学审美判断的否定，得出解构与文学并不相容的基本观点。德里达对文学作品的阅读不以文学解读、文学批评为目的，而是以对文本的解构为最终目标，文学只是其进行哲学论证的要素和手段，他对文学文本的阅读操作展示的是解构的运作方式，他表面谈文学，其实是在揭示其中蕴藏的哲学根基。而美国的耶鲁学派，将德里达的解构思想应用于文学批评实践，这其实是误解了德里达解构的真义，与德里达的解构几为两途，因而被严格坚持德里达解构思想的人判定为非正宗的解构主义；同时它又因其无法对文学作品进行艺术价值的审美判断，而被文学批评领域的学者说成是没有任何艺术价值的文学批评，从而被双方所排斥。

本著作又通过与接受理论、读者反应批评等其他重读者和阅读的学术思想进行比较，发现德里达的解构式阅读虽然与它们一样反对作者中心、倡导意义多元、反对封闭结构、倡导文本开放、反对静止不变、倡导动态发生，但在表面的共相之下，潜藏着的却是它们全然不同的文本观、意义观、作者观、读者观。概而言之，接受理论与读者反应批评仍然是在艾布拉姆斯提出的文学活动四要素范围内，依然隶属于传统的文学研究范式；而解构主义阅读已跳出这一范围，传统的文学四要素理论对它已不再适用，也无法以之对其进行评判，这意味着解构主义与传统批评范式的决裂，也意味着两个不同的话语系统间的同时共存、却又无法沟通。

最后，作者得出解构思想不适合被应用于阅读实践及文学批评的结论。德

里达的解构主义主张延异、恒变、消解、不确定，这些概念使它不具有可实证性，因而不具有任何应用于阅读实践的可能。德里达用不确定来对抗固定、用恒变来对抗恒定，而这种既不能准确确定又没有明确界定的主张，只要将其应用于具体的操作对象、进行确定的解构操作，它就已经走了样、变了形。所以德里达所进行的解构阅读并不是一种具有普适性的、可以广泛应用的阅读方法，而是用来证明它自身的一种手段。如果用它对所读文本进行评价，总难免陷入自相矛盾、无法自圆其说、不知所终的窘境。因此对德里达解构思想的正确态度是，不能以之为教条指导具体操作实践，而应视其为关涉世界观层面的“道”，引导我们形成对世界的新看法，从而使人类得到进步与完善。

路静同志的新著虽在个别之处尚显稚嫩、仍需进一步精雕细琢，但其中的一些观点及对观点的论证还是有其独到之处，值得向有志于该领域研究的读者推荐。而且路静同学虔诚的求学之心及认真的学术态度也同样值得肯定。我相信，假以时日，路静同志定会在学术研究的道路上，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2017年5月13日

前　言

作为兴起于二十世纪下半叶的批评思潮，解构主义自现身起即引来纷争无数。崇拜它的人视其为柏拉图以来西方整个形而上学传统的颠覆者，为解构西方社会的政治、经济和法律制度奠定了逻辑基础；反对它的人则认为它是虚无主义、怀疑主义、相对主义、反人文、反历史、新新批评等，在把解构对象拆解为碎片的同时，却没有提出任何真正有价值的理论建构。在这些质疑以及辩论声中，解构主义思想却得以迅速传播、影响得以不断扩大，成为西方文论研究中具有举足轻重作用的理论流派。

阅读在德里达解构主义理论建构过程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几乎德里达的所有观点都是在对他人作品的解读过程中提出的，这些作品既有哲学作品，也有文学作品。在对它们的解读过程中，德里达一方面直接提出自己有关阅读的观点，另一方面，他也以自己的实际阅读行为展示着解构式阅读的操作。在几位中外学者对解构式阅读所下的定义中，这一阅读方式被描述为：通过对文本中各种意义关系的分析、揭露西方形而上学二元对立中的矛盾冲突、并对其进行拆解的一种文本分析方法，它突显传统阅读中被压抑与忽视的一方，借此推翻主导方的统治地位，以颠覆传统的二元对立。

本书第一章旨在从“读什么”“怎样读”“为什么读”以及“该目的是否实现”几个角度分析解构式阅读的基本特点。首先德里达以文本为阅读对象而非作品，由于文本与符号紧密相关，所以德里达的文本观和符号观是理解他阅读

观的基础。德里达的文本观在他“文本之外别无他物”的口号中得以充分体现。这一口号既体现了他对文本互文性的强调，突出了文本迷宫般的背景，造成语境无法饱和，最终导致意义不可确定，同时这一口号还体现了他的文本模仿观思想，即文本不是对某一真理、精神、超验所指的模仿，而是对其他文本的模仿。德里达的符号观在对索绪尔符号观的解构中得以体现。他吸取了索绪尔符号差异性的看法，并以此为基础和出发点，得出了与他相反的结论，即能指并不指向所指、符号没有确定意义，从而与索绪尔的“意义产生于符号差异”的观点背道而驰。符号的能指不指向所指，而是指向其他能指，因而没有确定意义；由符号构成的文本也不指向真理、精神或其他外在事物，而是指向其他文本，所以文本不再是一个意义明确的封闭整体，它与其他文本相互交织、彼此渗透，任何文本都是对其他文本的吸收和转化，而其他文本又指向更多其他的文本，所以意义永远不可确定。其次，关于“怎样读”，德里达主要采用“双重阅读”的操作方式，即通过传统阅读得出关于文本的一个主导或权威意义，然后通过解构阅读翻转并移置其中的二元对立。具体操作策略为：从解构对象内部入手，用它自身的资源予以突破；赋予文本中边缘、被压抑一方以重要性，从而颠倒主、次两者地位以推翻旧文本、创建新文本；寻找自相矛盾之处。最后，关于“为什么读”，德里达的阅读不是为了“阐明、揭示、唤醒并呈现”作品中的意义，而是要“创造意义”。符号的“可重复性”特点，使文本意义既不是完全可确定，也不是完全不可确定。同时符号的“延异”“播撒”等特点使意义永远处于不在场的状态、永远被推迟，因而意义也就不可确定。既然意义不可确定，阅读的任务就不再是找寻意义、阐释意义，而是对能指进行永不停歇的重新编织的游戏，通过阅读从文本中创作出意义，意义因而成为一种文本建构。就使文本意义开放来讲，解构主义致力于阅读过程，而非阐释。

第二章通过对伽达默尔与德里达观点的比较，论述了德里达关于文本阐释的基本看法。首先将发生于1981年的德法之争作为切入点，从中揭示出二者

学术观点的一个大体差异，即伽达默尔以相互理解为前提，肯定同一，而德里达则始终强调差异、拒绝理解。具体来说，关于文本，伽达默尔认为文本中虽无最终真理、绝对真理，但却有为不同阐释者所认定的因人而异的真理，而德里达则认为文本中没有任何真理。伽达默尔认为文本是一个内在一致的整体，这种统一性是对文本局部阐释进行评判的标准。而德里达则认为文本没有中心、不是统一体，而是一个充满差异、矛盾的开放体系。关于意义，伽达默尔认为文本中虽没有一个唯一、终极的意义，但却有确定的意义，它是文本与读者“视域融合”的产物，而德里达则认为文本中没有任何确定意义。关于历史、传统，伽达默尔认为历史、传统以不可抗拒的方式决定着我们的理解，但同时也以自身所处的新的历史状况对传统进行修正，即我们既受历史影响，但也在创造新的历史。德里达对历史、传统的态度是，因为历史不可去除，所以要在它的内部，用它自身的资源，对其进行颠覆。总之，通过对二人关于文本、意义、历史传统看法的比较，我们发现，德里达的解构式阅读不以发现文本意义、对文本进行阐释为目标，而以创造意义为最终旨归，这就是德里达“读就是写”的意义所在。

第三章旨在对解构式阅读进行批判。一方面，这种阅读理论自身存在一些无法克服的问题。首先，解构主义理论自身观点表现出绝对化、极端化、机械化的倾向，因为没有绝对真理就认为没有任何真理，其前提就是认定只有绝对真理才是真理，对意义、真理的否定恰恰体现了它对绝对真理、终极意义的依赖，把它们当做进行有效主张所不可或缺的基础和前提。其次，解构主义时而“既是某物又是某物的对立物”、时而“既非某物又非某物的对立物”的逻辑，让任何欲将其看清、理顺的企图都成枉然。另一方面，解构主义者的阅读实践也常常表现出与其理论主张的自相矛盾。在解读奥斯汀、赛尔等人的文章时，他们采用解构的阅读方式，对文章作者本人的声音充耳不闻，对作者意图、创作语境等不予任何考虑，体现了解构者的一贯理论主张；而在解读德曼在二战

期间为一家纳粹报纸所做的文章时，他们却使作者复活，完全从作者意图和语境来对其理解，背离了自己的主张。所以，综合以上两点我们认为，解构式阅读并不适宜作为一种阅读方法被应用于阅读实践。它强调差异、不可确定，无法使我们得出对文本的确定性认识。它对符号的过于依赖使他们无视阅读活动是由人参与的活动，将读者的人文性彻底排除。但是，虽然解构式阅读问题重重，它对二十世纪下半叶的文学理论界依然带来了非凡影响，我们不可将其全盘否定，解构式阅读证明了文本还有以这种方式阅读的可能和必要，它使阅读更具开放性。

第四章探讨了解构式阅读与文学的关系。通过分析德里达对文学本质、文学与哲学的关系、文学与文学批评关系的看法，以及他对文学审美判断的否定，得出解构与文学不相容、但却共存的基本观点。德里达对文学作品的阅读不以文学解读、文学批评为目的，而是以对文本的解构为目的，他表面在谈文学，其实在揭示其中蕴藏的哲学根基。德里达曾明确表示，文学只是他进行哲学论证的要素和手段，服务于其最终的哲学目的，他对文学作品的阅读不是一种文学批评。因而像美国的耶鲁学派，将德里达的解构思想应用于文学批评实践，其实是误解了德里达解构的真义。耶鲁学派针对的是新批评视文本为语义自足统一体的做法，对文学作品中的修辞结构进行解构，而德里达针对的是西方形而上学思想中蕴藏的暴力等级制，最终要解构的是逻各斯中心主义的压迫结构，正因为德里达以不平等等级关系为解构对象，所以他的解构“既意味着破坏，又意味着建设。”而且他使我们重思人类社会的各种真理和知识体系，使我们看到了不曾看到的另一面，获得了对事物和世界的新认识，这和耶鲁学派只在文学世界里打转、对人类现实不闻不同的做法有着天壤之别。之所以有这样的区别，是因为它们是在各自文化土壤里孕育生长起来的，因此也必定带有各自的本土文化特征，考虑到法国与美国整个社会背景以及学术背景的差异，产生德里达的哲学解构、耶鲁学派文学解构的区别也就不足为奇。

第五章对解构式阅读与接受理论、读者反应批评等其他重读者和阅读的学术思想进行比较，发现它们虽然一样反对作者中心、倡导意义多元、反对封闭结构、倡导文本开放、反对静止不变、倡导动态发生，但在表面的共相之下，潜藏着的却是它们全然不同的文本观、意义观、作者观、读者观。接受理论与读者反应批评仍然是在艾布拉姆斯提出的文学活动四要素范围内，是对偏重作者的浪漫主义研究和偏重文本的各种形式主义研究进行的一种反拨，只是使研究重心由原来的世界、作家、作品转移到了文学的接受一维——读者，它们依然隶属于传统的文学研究范式；而解构主义阅读强调读就是写，读者也就是作者，没有单纯、绝对的作者或读者，每一作者都是寄生于其他作品中的读者，而每一读者又都是参与意义创作的作者，传统的文学四要素理论对它已不再适用，也无法以之对其进行评判，这意味着解构主义与传统批评范式的决裂，也意味着两个不同的话语系统间的同时共存、却又无法沟通。

通过对德里达解构式阅读观特点的分析及批判，我们认为解构思想不适合被应用于阅读实践及文学批评，德里达从文本、语言入手，但他不以改变人们的语言观为最终目标，而是要撼动统治人们思维的观念系统并予以瓦解。对作品、文本的阅读不是为了对该作品、文本有所发现，而是为了说明解构以此方式存在、以此方式运作，即阅读是为了证明解构。也就是说，阅读是手段，说明解构是目的，通过阅读的手段来实现说明解构的目的。但是如果我们反其道而行之，将目的应用于手段，将解构应用于阅读实践，其结果只能是步入阅读的绝境。

路 静

2017年1月15日于长春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导论 | 1 |
| 第二章 德里达解构式阅读特点分析 | 7 |
| 第一节 读什么：文本而非作品 | 7 |
| 第二节 怎样读：双重阅读 | 17 |
| 第三节 为什么读：创造新文本 | 29 |
| 第三章 阐释学与解构论 | 40 |
| 第一节 德法之争 | 41 |
| 第二节 伽达默尔与德里达的具体分歧 | 48 |
| 第四章 解构式阅读批评 | 68 |
| 第一节 解构式阅读的问题 | 72 |
| 第二节 解构主义产生背景 | 99 |
| 第五章 解构主义阅读与文学批评 | 108 |
| 第一节 德里达的文学观 | 109 |
| 第二节 德里达与耶鲁学派 | 123 |

| | |
|---------------------------------|------------|
| 第六章 解构主义阅读与其他阅读的比较 | 137 |
| 第一节 关于作者地位 | 139 |
| 第二节 关于文本规定性 | 141 |
| 第三节 关于动态性 | 146 |
| 第四节 关于读者作用 | 149 |
| 第七章 结论 | 154 |
| 参考文献 | 158 |
| 后记 | 169 |

第一章 导 论

解构主义作为兴起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批评思潮，自出现起，对它质疑、反对、批判的声音不绝于耳。反对它的人自不必说，毫不迟疑地把虚无主义、违反人文、无视历史、只解构、不建构、新新批评等帽子扣到它的头上，就连解构主义内部也争执声不断，声称其他解构主义者对自己观点进行误解、误述的声音时有耳闻，似乎其内部对许多问题也尚未达成一致。尤其在它被美国学界接受以后，关于它的正典与模仿之说也让许多关注解构的人愈发认识到问题的复杂。但无论这种种说法如何迥异，有一点是大家都认可的，即解构主义与阅读紧密相关。

德里达对逻各斯中心主义、形而上学二元对立的解构、他的文本观、文学观的提出，都是在阅读他人作品过程中实现的，如列维-斯特劳斯、卢梭、柏拉图、黑格尔、奥斯汀、马拉美、莎士比亚、乔伊斯等人的作品。在《论文字学》中，他通过揭示索绪尔和卢梭各自理论中的自相矛盾之处，拆解了他们的声音中心主义，颠倒了“言说”与“书写”的关系，提出了一种以能指和书写为中心的语言学观念，并称之为“文字学”。在《声音与现象》中，他对胡塞尔现象学中的一些基本概念进行拆解，揭示出胡塞尔的文本与其理论主张相背离，将他所认为的自我与他我、先验意识与经验意识、意识的现在形态与过去和未来形态、在场与不在场、表述与指示之间前者决定、兼容后者的关系改写为二者间平行互补的差异关系。在《书写与差异》中，他分别对弗洛伊德、福柯、勒维那、列维-斯特劳斯的文本进行了批判，并提出自己的主张。如在《人文

科学话语中的结构、符号与游戏》一文中，他批判了传统的中心主义观点，提出中心并非在场、并非独一无二、并非固定不变，而是一种功能，在不断转换变化。通过对列维-斯特劳斯的解读，他提出要从一个已有的话语文本内部出发，对其进行分解，然后使用原有的材料，来摧毁这些材料所从属的系统。在《双重部分》中，他通过对柏拉图《斐里布斯》中一个片段的解读，颠覆了一直以来占统治地位的文学真理模仿论观点，并通过马拉美的《模仿》提出文学的文本模仿论观点。可见，几乎德里达的所有话语文本都建立在对他人文本进行解读的基础上，因而他在《文学行动》中写道：“没有阅读就不可能产生可被提取出来或可被利用的论点、概念或方法”。^①卡勒在《论解构》中也说，“解构主义以多种姿态呈现，它既是一种哲学立场，又是一种政治或学术策略，还是一种阅读模式。”^②而美国学者G. D 阿特金斯则更加明确的表示：“我认为，如果解构主义不是一种阅读方式的话，它就什么也不是。阅读是我们不间断参与的活动。”^③因此，国内学者杨大春在对解构主义进行深入研究后指出：“解构针对的是文本，其整个内蕴、步骤、方法和独特性都在文本阅读中体现出来。”^④所以，如果我们说，没有阅读就没有解构主义，这似乎并不为过，阅读应该成为解构主义的一个核心关键词而被加以研究。以往从哲学角度、文学批评角度对解构主义展开的研究，探讨的是作为哲学立场、文学批评手段的解构主义的价值和弊端，但这些价值和弊端却未必适用于作为阅读方式的解构主义。所以通过深入探究解构主义者的阅读主张、具体阅读操作、使用的阅读策略，并与其他阅读方式（如新批评、接受美学、读者反应批评等）相比较，可使我们更好地看出作为阅读方

① Jacques Derrida. *Acts of Literature* [M] . Derek Attridge ed. 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 1992:14.

② Jonathan Culler, *On Deconstruction: Theory and Criticism after Structuralism* [M] .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2004: 85.

③ G. Douglas Atkins, *Reading Deconstruction, Deconstructive Reading* [M] . Lexington: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Kentucky, 1983: 3.

④ 杨大春. 文本的世界 [M] .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78.